合同编号2026年167号

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

西安市儿童医院

虚拟化平台扩容项目货物合同

甲　方:西安市儿童医院

乙　方:陕西惠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西安市儿童医院

签订时间：2026年1月9日

货 物 合 同

甲　方：西安市儿童医院

地　址：西安市莲湖区西举院巷69 号

联系人：张广烜　　电话：18991236783

乙　方：陕西惠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新城区幸福南路 5 号西安建筑科技大学科技园 99 号楼 B 栋 1FAB 号

联系人：苏茜　　电话：18709212016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西安市儿童医院虚拟化平台扩容项目（项目编号：ZBZB-2026-2963），在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由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组织竞争性谈判。西安市儿童医院（以下简称“ 甲方 ”）确定陕西惠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标的物内容及数量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价	单位	数量	总价
1	计算虚拟化服务	宏杉科技 MCloud 提供计算服务虚拟化永久授权软件1套（无软件使用有效期限制）包含医院现有的8台超融合服务器和新增3个节点，提供不限制容量的备份授权	13837.5	套	1	13837.5
2	存储虚拟化服务	宏杉科技 MCloud 提供存储虚拟化永久授权软件1套（无软件使用有效期限制）提供不限制容量的使用授权	10462.5	套	1	10462.5

3	网络虚拟化服务	宏杉科技 MCloud 网络虚拟化永久授权软件1套（无软件使用有效期限制），不限制虚拟路由器和虚拟交换机的数量	11137.5	套	1	11137.5
4	云计算管理模块及运维服务	宏杉科技 MCMP 云计算管理管理平台及运维服务模块（一套）	12150	套	1	12150
5	服务器硬件	宏杉科技MCloud3012G2 配置2颗 处理器，单颗处理器主频3.0GHz，核心数18核心;共计36核心72线程 配置 内存16 *32GB ECC内存; 配置2块 480GB SSD企业级盘 2块NVME SSD 3.84TB企业级盘,10块8TB 企业级盘 配置4个千兆电口;4口万兆含模块 配置1块9440-8i RAID卡含直通模块，支持RAID0、1、5、10; 配置2个900W白金冗余电源; 提供三年备件免费上门质保。	186637.5	台	3	559912.5
6	安装调试	原厂安装调试	0	次	1	0
7	含税合计	大写：陆拾万零柒仟伍佰元整				607500

产品技术参数及服务要求：详见附件一。

二、安装条件：

1.安装地点：西安市儿童医院西门院区。

2.交付时限：签订合同后，30 个日历日内完成安装部署工作；试运行15 天且运行正常后，双方组织验收工作。乙方须在甲方要求的日期完成正式上线，并通过甲方验收合格，不得延期。

三、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陆拾万零柒仟伍佰元整（¥607,500.00）。

2.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软件费、运维服务费、人工费、安装费、检测费及其他伴随费用、税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3.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四、款项结算

1.结算比例

1.1合同签订后，货物到场并检验合格预付，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日历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即人民币壹拾捌万贰仟贰佰伍拾元整（¥182,250.00）；

项目安装调试完成，并通过验收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日历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5.00%，即人民币叁拾玖万肆仟捌佰柒拾伍元整（¥394,875.00）；

初验合格后试运行2个月，考核合格后（考核表见附件二），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即人民币叁万零叁佰柒拾伍元整（¥30,375.00）。若考核产生扣款，甲方有权在该笔款项中直接予以扣减。

1.2具体考核标准：满分100分，总得分不低于80分（含80分）视为合格，不予扣减服务费；评考核分值＜80分时，每扣一分，扣减尾款的5%；考核分值低于60分，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乙方须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全部实际损失，按本合同第八条承担违约责任。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先向甲方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及付款申请，否则甲方有权暂不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乙方仍应履行合同义务。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甲方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西安市儿童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6101004372027054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西举院巷69 号

2.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软件费、运维服务费、人工费、安装费、检测费及其他伴随费用、税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3.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四、款项结算

1.结算比例

1.1合同签订后，货物到场并检验合格预付，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日历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即人民币壹拾捌万贰仟贰佰伍拾元整（¥182,250.00）；

项目安装调试完成，并通过验收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日历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5.00%，即人民币叁拾玖万肆仟捌佰柒拾伍元整（¥394,875.00）；

初验合格后试运行2个月，考核合格后（考核表见附件二），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即人民币叁万零叁佰柒拾伍元整（¥30,375.00）。若考核产生扣款，甲方有权在该笔款项中直接予以扣减。

1.2具体考核标准：满分100分，总得分不低于80分（含80分）视为合格，不予扣减服务费；评考核分值＜80分时，每扣一分，扣减尾款的5%；考核分值低于60分，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乙方须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全部实际损失，按本合同第八条承担违约责任。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先向甲方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及付款申请，否则甲方有权暂不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乙方仍应履行合同义务。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甲方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西安市儿童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6101004372027054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西举院巷69 号

2.2乙方保证遵守知识产权的有关规定，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遭受第三方关于知识产权侵权的索赔、诉讼或其他法律纠纷，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全部经济损失及甲方可能支出的律师费、保全费、交通费、诉讼费、对第三人的赔偿等费用）。

2.3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乙方需配合甲方处理或协助甲方进行质量鉴定工作，如提供货物产品合格证、相关技术参数、产品资质等。

2.4因货物技术服务问题，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进行改进。

2.5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产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技术性能完全满足文件要求。

2.6乙方向甲方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2.7乙方按照招标响应文件约定提供质保期内的服务计划，维护范围包括（包括但不限于）软件安装，调试、维修，接口、集成、系统漏洞整改、网络安全整改等内容。

六、质量保证

1.维保期：安装调试且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

2.维保期内乙方提供各种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故障排除、漏洞修复、软件大版本升级、在线答疑、现场服务、定期回访、技术培训等售后服务；对于发现的软件自身功能问题，提供永久支持、及时给予圆满解决，相关费用包含在响应报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3.维保期内系统出现故障时，乙方须提供 7×24 小时服务响应；一般问题 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处理，紧急问题或重大故障 1 小时内赶到现场，4 小时内处理，保证系统正常运行，如因产品自身质量问

题导致产品无法正常使用，在故障维修的处置周期内，对应产品的质保期自动顺延。乙方根据甲方时间安排提供至少两次的本地服务。

七、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1. 乙方部署安装完成并自检合格后邀请甲方进行验收。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组织乙方（必要时请有关专家，由此产生的专家费由乙方承担）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验收单作为对服务的最终认可。

2. 验收依据：

2.1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2.2 合同签订时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2.3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产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技术性能完全满足文件要求；

2.4 若产品有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3个自然日内负责解决并承担费用。（产品质量应符合国标标准和本合同附件的要求）

2.5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3. 验收时间。

3.1 在本项目实施部署完成后，乙方提供验收书面申请，甲方在接到通知后的七个工作日内需要组织验收并办理相关手续。

3.2 重新验收的约定：双方约定在首次验收未通过后，乙方有义务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整改，并重新申请验收。甲方有权再次组织验收，若经两次验收仍不合格，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不视为违约，合同自书面解除通知送达至乙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的地址之日起解除。

3.3 甲方出具加盖甲方公章的验收合格证书视为验收合格。

4. 乙方向甲方提交服务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八、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若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服务或货物/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投标响应文件技术要求，甲方有权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免费调换或无偿整改，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自甲方书面解除通知到达（即使拒收）乙方时解除，此外，乙方还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合同价款，并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

3.因乙方原因导致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完成项目内容，从逾期之日起以合同总价为基数按一年期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达30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合同自甲方书面解除通知到达至乙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的地址之日合同解除，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30%作为违约金。

4.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项目转包或分包第三方承担，否则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30%作为违约金。

5.因乙方违约行为导致的纠纷或者事故等，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全部赔偿，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全部经济损失、对第三人的赔偿以及因维权所产生的诉讼费、保全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一切费用。

九、保密条款

1.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遵守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履行保密义务。工作人员自觉遵守保密审查，不违规记录、存储、复制工作秘密信息，不以任何方式泄露所接和知悉的工作秘密。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者披露因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而得知的与对方业务有关的资料和信息，法律另有规定或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乙方向其关联公司提供或披露与甲方业务有关的资料和信息的，不受此限。

2.本合同一方（“资料披露方”）对其向本合同另一方（“资料接受方”）按照本合同规定所提供的各类技术和商业资料、规格说明、图纸、文件及专有技术等（以下简称“保密资料”）享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

3.除本合同授权实施的行为外，资料接受方应将保密资料作为商业秘密予以保护，且不得将该保密资料任何部分或全部进行复制或向第三方（乙方关联公司除外）披露。资料接受方可仅为本合同的目的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披露对方提供的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资料接受方应对根据本合同接受的保密资料妥善保管，向其提供不低于向接受方自有商业秘密提供的保护之保护。

4. 当出现下述情况时，本条对保密资料的限制不适用。当保密资料：

4.1 并非因资料接受方的过错而已经进入公有领域的；

4.2 已通过该方的有关记录证明是由资料接受方独立开发的；

4.3 由资料接受方从没有违反对资料披露方的保密义务的人处取得；

4.4 法律要求资料接受方披露的，但资料接受方应在合理的时间提前通知资料披露方，使其得以采取其认为必要的保护措施。

5.本合同保密期限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终止、解除后5年。

十、争议解决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1.2种方式解决：

1.1 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1.2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十一、不可抗力及免责

1.如由于战争、骚乱、恐怖主义、自然灾害、国家法律法规或规章变动、网络安全、网络无法覆盖、停电、通信线路被人为破坏，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有关义务时，受影响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于该等情形发生后十五日内将情况告知对方，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在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如因此导致合同不能或者没有必要继续履行的，本合同可协商解除。

2.如政府管理部门提出要求的，乙方将暂停或终止提供相应服务，且不承担任何责任，未提供服务部分费用应予以退回。

十二、合同生效

1.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持肆份，乙方持贰份，本合同经甲方盖章、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从根本上影响本合同的效力时，本合同的其他条款不受影响。

3.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自行变更或修改本合同。

4.未得到对方的书面许可，一方均不得以广告或在公共场合使用或摹仿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任何一方均不得声称对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拥有所有权。

5.双方同意，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若附件与合同正文有任何冲突，以合同正文为准。

十三、其他事项

1.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补充合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双方确认本合同载明的联系人、地址、电话、邮箱为有效送达地址，适用于履约及涉诉全流程文书送达

——————————以下无正文——————————

（合同签署页）

甲　方	乙　方
西安市儿童医院（盖章）	陕西惠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　西安市莲湖区西举院巷69 号	地址：西安市新城区幸福南路5号西安建筑科技大学科技园99号楼 B 栋 1FAB 号
邮编：710003	邮编：710043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经办人：　（签字）	经办人：　（签字）
电话：029-87692121	电话：029-89531063
日期：2026年 9月 14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产品技术参数及服务要求

一、技术要求：

1.宏都科技 MCloud 计算虚拟化服务套装（一套）

1.1.高可用性与弹性调度：平台必须支持跨物理节点的无感知迁移。

1.2.提供计算服务虚拟化永久授权软件 1 套（无软件使用有效期限制）包含医院现有的8 台超融合服务器，提供不限制容量的备份授权。

1.3.超融合应提供基于成本最优模式的 DRS 机制，且尽可能的将可靠性低的主机的虚拟机迁移至可靠性高的主机上，从而腾空部分主机，达到提升主机密度的效果，同时通过AI 算法可以对虚拟机、主机的性能、可靠性打分，提供调度建议，提升 DRS 过程中的精准度。支持设置 DRS 调度时间段。

1.4.西安市儿童医院原有部分业务部署在vmware 平台，为保障新平台与原有平台的互操作性，需要支持反向迁移操作，可将vmware 虚拟机迁移到平台上，也可将平台上的虚拟机迁移到vmware vCenter 的集群中，迁移结束后的虚拟机可进行手动或自动重启操作。

1.5 为了保障医院系统的稳定性，可以对有问题服务器标记为亚健康，提醒告警运维人员，可以防止医院系统在亚健康服务器上运行。

1.6 支持超融合计算虚拟化平滑扩容，支持无缝加入计算集群，兼容原有 CPU调度策略、HA 高可用、动态迁移、负载均衡机制，并且扩容过程中无需停机。

1.7.为了在不影响系统的前提下提供完整的备份能力，平台需要提供虚拟机的无代理备份，无备份数据容量限制，可直接将虚拟机备份到磁盘，并支持生成全新虚拟机的方式进行恢复。

1.8 为了保障物理服务器及超融合平台运行的稳定性，平台支持对 raid 卡的亚健康问题定位及处置能力，当 raid 卡卡死时，平台需要及时做对应的策略，避免对其他主机上的业务系统造成影响。

1.9.为充分利用虚拟化云平台的资源，虚拟机需要支持内存回收，在内存不同的时候自动回收给其他虚拟机使用，并支持手动设置平台的内存超配比例，实现内存的超分使用。

1.30.为了保证西安市儿童医院备份软件的兼容性要求，超融合应提供 OpenAPI接口和磁盘数据访问 SDK，第三方备份软件不需要在云平台或者虚拟机中安装插件即可实现对虚拟机的备份。

1.11.业务兼容性与互操作性：平台必须实现对现有vmware 或超融合平台的双向无缝迁移能力；同时，需要支持老旧系统（如Windows2003，RHEL5.5 等各类操作系统）的运行环境虚拟化。

1.12.操作系统支持：必须覆盖主流且医院核心业务依赖的关键系统版本（例如）：Windows2003、Windows2008、Windows2012、Windows2016、SUSE Linux Enterprise Server 12SP5、RedHat Enterprise Linux 8.0、CentOS 8.0、Ubuntu 16.10 Server、银河麒麟 v10、中标普华 Linux 桌面 5.0 系统、深度 Linux 15.10、红旗 Linux 7 sp3 等操作系统。

2.宏杉科技 MCloud 存储虚拟化服务模块（一套）

2.1.提供存储虚拟化永久授权软件 1 套（无软件使用有效期限制），提供不限制容量的使用授权。

2.2.支持标准的 iSCSI 协议，允许物理主机或应用通过标准的 iSCSI 接口访问虚拟存储。支持 iSCSI 存储、FC 存储、NFS 存储、本地存储等。

2.3.存储虚拟化平台支持将新建存储卷映射给医院现有虚拟化业务平台进行使用，也可以支持现有存储挂载给新建超融合集群使用，并且支持超融合平台对于存储资源的统一监控管理，可以统一无缝实现数据漂移。

2.4.为了同时兼顾稳定性和性能，平台需要支持对虚拟机或虚拟磁盘设置数据分布策略。

2.5.存储虚拟化与现有的存储资源池并入同一个存储池中，实现现有的存储空间扩容使用。

2.6.超融合平台默认提供快照功能，快照类型可以支持存储快照、磁盘快照等功能。

2.7.支持对外置存储多路径进行检测，支持对亚健康路径进行自动隔离、降低亚健康路径对整体外置存储 IO 性能的影响。

2.8.为满足在不同场景下存储对性能和可靠性的需求，支持为虚拟机的磁盘配置不同的存储策略。

2.9.支持硬盘寿命预测功能，可以查看磁盘寿命页面列表项信息，包括硬盘名称、剩余寿命、预计剩余可用时长和寿命风险。

2.10.平台支持硬盘容量预测功能，并可根据客户设置的阈值进行容量告警，并提供扩容提供指导，并避免使用过程中突然出现容量不足问题。

3.宏杉科技MCloud 网络虚拟化服务模块（一套）

3.1.提供网络虚拟化永久授权软件 1 套（无软件使用有效期限制），不限制虚拟路由器和虚拟交换机的数量。

3.2.西安市儿童医院计划在超融合平台中使用网络能力，需要支持分布式虚拟交换机、虚拟路由器、虚拟应用防火墙、分布式防火墙等能力，并能够在同一个平台内统一使用，本次提供不限制数量的虚拟路由器及虚拟交换机。

3.3.为了保障超融合内部的南北向和东西向之间的访问安全和网络隔离，需要提供不限制数量的虚拟路由器和虚拟交换机，且分布式防火墙可在本次建设超融合平台及医院现有业务平台上部署使用。

3.4.支持虚拟化无缝扩容，虚拟网络无缝对接平滑扩容，扩容后虚拟网络域、隔离策略完全同步原有配置无需任何改动，扩容实施中虚拟网络0 中断，医院核心业务无感知。

3.5.超融合应提供东西向防护的策略推荐，自动通过访问关系、历史流量和用户配置来生成最适合的微隔离规则，并且可以预发布策略，预览访问关系和防护状况，在二次确认后发布推荐策略。为保证策略的统一性，需提供本次超融合的东西向防护策略推荐。

3.6.支持在界面上为虚拟机配置 IPv6 地址，并可通过 IPv6 地址访问该业务。

3.7.支持创建分布式虚拟防火墙，可基于虚拟机、虚拟机组、虚拟机标签、IP、IP 范围、IP 组构建安全防火墙，当虚拟机在不同的物理节点之间迁移时，安全策略随之移动。

4.宏杉科技 MCMP 云计算管理管理平台及运维服务模块（一套）

4.1.包含云管永久软件授权 1 套（无软件使用有效期限制），统一管理平台，包含西安市儿童医院现有的8 台超融合服务器授权，实现跨集群（医院现有超融合集群或vmware 集群、存储集群等）、跨数据中心的统一管理。具备对虚拟机全生命周期管理、资源监控、可靠性中心等功能。

4.2.需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登记证书复印件（云计算管理平台）及查询链接。

4.3.为了能直观地掌握整个数据中心的可靠性状态。超融合资源池可以实现统一的数据展示，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可靠性、平台可靠性和硬件可靠性等相关功能参数。

4.4.支持和现有超融合云管平台平滑扩容，兼容现有超融合云管平台架构、版本、账号权限体系、资源配额体系，支持新增计算、存储、网络等虚拟化资源自动纳管。

4.5.支持查看镜像页面，包括私有镜像和网络设备镜像，可对公共镜像、私有镜像和网络设备镜像进行统一上传镜像和管理操作；可通过镜像实现一键快速创建云主机，可对网络设备镜像通过网络拓扑进行虚拟化安全组件部署。

4.6.提供云管理平台及虚拟化智能巡检工具及上门服务，保障平台使用稳定可靠，每年≥4 次上门巡检并出具详细的检测分析报告。

5.宏杉科技 MCloud 服务器性能指标

5.1.硬件交付要求：（节点数≥3 台，2U 机架式服务器）设备规格清单和对应的性

能指标如下：

模块	规格参数
CPU	2 颗，主频 3.0GHZ，核数 18C
内存	16*32GB
存储系统	系统盘：2*480GSSD 缓存盘：2 个固态硬盘 3.84TSSD 数据盘：10 个机械硬盘 8T 标配盘位数 12
网络	4 千兆电口+4 万兆光 口（满配光模块）
电源	冗余白金电源*2

二、服务要求：

1.售后支持与故障响应 SLA

（1）服务承诺

本项目服务的核心不在于修补故障本身，而在于构建一套主动预测、快速反应、持续改进的闭环运维体系。乙方必须将售后服务从“被动响应”升级为“主动运营”，确保所有承诺均可量化和审计。

服务还包含预测性维保。乙方必须利用其专业工具，对平台资源进行趋势分析，主动预警容量瓶颈、硬件老化风险等潜在问题，确保系统在故障发生前得到优化调

壁。最后，所有的服务流程都应纳入合同的违约责任机制：一旦未能达到 SLA 承诺的标准，甲方有权依据工单记录和报告结果，启动相应的经济处罚或降低后续服务的技术级别。

服务承诺核心指标概览表

故障严重级别	业务影响定义	一级响应目标	平均恢复时间目标	年度可用性保障要求
P1 级别（核心瘫痪）	平台或主业务系统完全中断，直接影响临床诊疗。	≤15 分钟	≤4 小时	≥99.99%（最大允许宕机时长≤52.6 分钟）
P2 级别（严重降级）	重要服务功能大幅下降，影响多部门工作流。	≤1 小时	≤8 小时	-
P3 级别（局部异常）	单个用户或非核心模块出现问题，可能过解决。	≤2 小时	≤1 个工作日	-

2 运维与专业支持（运营交付物）

定期巡检服务：提供每年不少于 4 次的高级上门巡检，每次必须出具详细的《系统健康度检测报告》，该报告需包含故障预警、容量趋势分析及优化建议。

季度业务报告：提交每月的《IT 运维综合评估与风险预测报告》，内容应包括：平台关键指标健康风险曲线图、未来三个月的资源瓶颈预警，以及针对甲方核心业务的运行状态诊断结论。

四、其他服务要求：

1. 近度要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甲方验收合格。

2. 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

验收级别	目标与目的	验证内容	关键验收标准

L1：功能性测试	确认所有硬件和软件模块是否已按规格配置完毕。	单机性能测试、基础连接性测试、各项功能开关验证（如快照、隔离）。	所有核心功能必须通过供应商现场演示，并形成《功能验收表》。
L2：集成与业务联调	确认新平台能承载医院真实的核心业务流程，无缝替换旧系统。	选取至少 1 个关键业务系统进行完整迁移、全周期运行模拟（如夜间/节假 日）。	所有核心业务系统在测试期间需达到零故障；并签署《用户验收报告》，确认所有功能满足医院实际需求。

3. 成果交付要求：

硬件层面：所有设备原厂型号、序列号列表；设备的详细维保手册和快速修复指南。

软件授权：所有虚拟化平台（计算/存储/网络）的正式版永久或订阅授权证书，以及版本迭代升级权益证明。

技术文档包：完整的架构设计图（包括东西向、南北向流量模型）；系统部署手册；故障排查决策树。

服务记录件：所有培训课程录像和 PPT 资料；最终的《项目实施及运维交接报告》；所有关键服务的SLA 合规性证明。

4. 供货参数、功能与投标文件内容不符，合同自动作废且乙方必须退还甲方所有款项及相关费用，且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附件二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西安市儿童医院虚拟化平台扩容项目</td></tr>
<tr><td>供应商</td><td colspan="3">陕西惠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td></tr>
<tr><td rowspan="4">考核项目</td><td rowspan="4">软硬件服务情况</td><td>响应速度评分（0-10分）：
根据工程师处理解决问题时的响应速度评分</td><td rowspan="4">备注：
满分100分，总得分不低于80分（含80分）视为合格，不予扣减服务费；评考核分值＜80分时，每扣一分，扣减尾款的5%；考核分值低于60分，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乙方须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全部实际损失，按本合同第八条承担违约责任。</td></tr>
<tr><td>技术能力评分（0-40分）：
根据工程师处理解决问题时的技术能力评分</td></tr>
<tr><td>完成情况评分（0-40分）：
根据工程师处理解决问题时的完成情况评分</td></tr>
<tr><td>服务态度（0-10分）：
根据工程师处理解决问题时的服务态度评分</td></tr>
<tr><td colspan="3">总得分：</td><td>☐合格 ☐不合格</td></tr>
<tr><td colspan="4">科室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td></tr>
</table>